

岳云环评〔2023〕17号

## 关于云溪区松杨湖水系综合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岳阳市云溪区土地储备中心：

你中心关于申请云溪区松杨湖水系综合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有关函件及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为贯彻落实好长江大保护工作要求，根据“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方针，着力解决湖泊面积及容积日益萎缩等引发的洪涝灾害等问题，云溪土储中心拟投资19881.22万元于岳阳市云溪区松阳湖水系周边实施松杨湖水系综合治理工程建设，其中环保投资为111.3万元，占投资的0.56%。本工程开挖范围为2个地块（森凯地块和易家垄地块），共计开挖240.79亩水体面积（28.56高程水位时水面面积，其中森凯地段水面面积为88.53亩，易家垄地段水面面积为152.26亩），用地红线总面积为277.64亩（其中森凯地段红线面积96.99亩，易家垄地段红线面积为180.65亩）。本工程实施后增加松杨湖水面面积240.79亩，湖容77.09万 $m^3$ ，调蓄容积77.09万 $m^3$ 。主要设计工程内容为土石方开挖、格构梁护坡、连锁式生态护坡等工程内容，挖方总计160.16万 $m^3$ （其中土方开挖70.41万 $m^3$ 、石方开挖89.75万 $m^3$ ），护坡总计4.55万 $m^2$ （其中森凯地块2.0万 $m^2$ 、易家垄地块2.5万 $m^2$ ）。本工程拟依托弃土场2处，并设置临时堆料场、仓

库等临时施工用地区，并配套建设相应临时、辅助、环保等工程，以满足正常施工及运营需要。

根据湖南创佳环保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内容、结论及专家评审意见，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项目在施工及营运期间须全面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防设施长期稳定运行、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几点工作。

1.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严禁大风大雨等恶劣天气施工，并须配备洒水设备、定期洒水抑尘。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汽车及施工机械尾气以及爆破扬尘等。通过采取边界围挡、物料遮盖、定期洒水等措施减少扬尘；施工车辆须采取密封方式或篷布遮盖，同时采用尾气达标机械和车辆、加强日常保养、合理安排工序等措施减少燃油废气的产生；通过采用深孔爆破，爆破前通过水封爆破抑尘等措施减少爆破扬尘的产生，并避开环境敏感时间点施工，合理安排尽量缩短施工时间。施工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2.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工作。制定科学合理施工计划，项目施工期各类废水按要求应收尽收、合理处置，严禁通过自设的管道或自流排入周边水域。其主要废水为砼养护废水、车辆冲洗水等各类施工废水。施工废水集中收集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施工，不外排。

3.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施工弃土、炸药包装物等。弃土按要求运送至指定弃土场合理处置；炸药包装物由专业公司回收、安全处置。

4.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项目施工期间科学制定施工计划和运输方案，加强运输车辆、施工机械和设备管理及维护，禁止噪声较强的机械在夜间及休息时间段内施工等措施，确保施工期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5.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项目合理安排施工时限，避免雨季、汛期作业，尽量缩短施工时间；规范设置沉淀池、临时堆料场等设施，做好防渗措施；按要求做好水土保持各项工作，减少水土流失；及时开展复耕复垦工作，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填埋，施工完毕后及时进行土地整治，按原有土地类型复耕复垦或绿化；持续强化施工期废水、废气、废渣等污染源的收集管控，有效减缓周边生态环境影响。

6. 加强施工及营运期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维护和管理，防止风险事故的发生；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建立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三、你公司自收到本批复后，应在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本送湖南创佳环保有限公司。

四、岳阳市云溪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4月19日